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乡政办发〔2022〕15号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乡宁县2022年“五一”假期期间 旅游工作方案》的通知

县直各有关部门，各乡镇，云丘山风景名胜区：

《乡宁县2022年“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乡宁县2022年“五一”假期期间旅游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做好2022年“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和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切实保障我县“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各项工作安全有序，为人民群众营造舒适、安全、良好的旅游环境，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原则

认真研判分析2022年“五一”假期旅游和疫情防控工作形势，针对“五一”假期特点，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的疫情防控总方针，压实“四方责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管”，严防人员大规模集聚风险，统筹做好全县假期旅游服务保障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假期旅游市场安全、有序、优质、高效、繁荣、文明，使“五一”假期成为健康的假期、欢乐的假期、祥和的假期、安全的假期。

二、组织领导

成立乡宁县“五一”假期旅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卢冬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赵俊鹏 县政府数字政务中心主任

杜浩江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景杰东 云丘山风景名胜区发展中心副主任

成 员：张 敏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白云山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
李新霞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姚凤鸣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李宝堂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玉杰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高建新 县水利局局长
李金学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闫江涛 县教科局局长
汪 峰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周彦喜 县住建局局长
陈孟发 县工信局局长
师军堂 县林业局局长
李亚平 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主任
张 勇 县消防救援大队队长
范亚辉 县气象局局长
邹玉生 县公路段段长
刘海斌 县医疗集团院长
崔扬怀 县疾控中心主任
王一青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刘彦峰 县公安局副局长

郭晓强 县公安交警大队大队长
 师耀泽 县新闻网络中心主任
 贾海龙 云丘山风景名胜区发展中心安全管理科副科长
 陈晓斌 电力乡宁分公司经理
 张龙飞 移动乡宁分公司经理
 陈 磊 联通乡宁分公司经理
 成红雷 电信乡宁分公司经理
 杨源平 昌宁镇镇长
 王丽萍 枣岭乡乡长
 张瑞林 管头镇镇长
 赵改平 台头镇镇长
 亢新明 光华镇镇长
 王 欣 双鹤乡乡长
 吴志军 关王庙乡乡长
 牛栏芳 尉庄乡乡长
 郭 峰 西交口乡乡长
 闫博洋 西坡镇镇长
 张恒山 县工商联主席、云丘山旅游开发有
 限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文旅局，办公室主任由县文旅局局长杜浩江同志兼任。

下设十个工作组，各工作组及职责如下：

(一) 综合协调组

组 长：赵俊鹏 县政府办数字政府中心主任

副组长：杜浩江 县文旅局局长

成 员：闫 宏 县文旅局副局长

张瑞平 县卫体局副局长

刘彦峰 县公安局副局长

秦天文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杨根旺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郭 昌 县公安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黄灵香 昌宁镇副镇长

关晓贤 枣岭乡副乡长

师殿东 管头镇主任科员

陈进学 台头镇副镇长

郭金龙 光华镇武装部长

张建军 双鹤乡主任科员

常翔宇 关王庙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张 锋 尉庄乡宣传委员

张丽娟 西交口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卢彩霞 西坡镇副镇长

闫晓阳 云丘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人资部经理

主要职责:

- 1、负责我县“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工作整体组织协调;
- 2、制定“五一”假期旅游工作方案和预案;协调各职能部门,具体调度“五一”期间旅游工作有关事宜;
- 3、负责指导云丘山等景区“五一”期间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
- 4、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二) 治安和交通保障组

组 长: 刘彦峰 县公安局副局长

郭晓强 县公安交警大队大队长

副组长: 成红波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

郭 昌 县公安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成 员: 刘乡来 县公安局二级警长

秦彬东 公安交警大队关王庙中队中队长

云丘山派出所、各景区安保、交通安全负责人

主要职责:

- 1、负责假期期间旅游治安保障工作;公路沿线及各景区沿线的交通秩序维护和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工作;
- 2、制定“五一”假期旅游治安保障方案和预案,道路交通保障方案和预案,做好假期期间我县各景区安保、交通管理员的上岗管理与督导工作;

3、节前对我县各景区进行安保检查；负责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管理工作。

4、节前对我县各景区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检查，组织开展事故多发路段的排查；

5、做好假期期间治安、道路安全巡查工作；

6、落实领导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三）疫情防控和医疗保障组

组 长：李新霞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副组长：史常荣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副局长

张瑞平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副局长

刘海斌 县医疗集团院长

崔扬怀 县疾控中心主任

成 员：县卫体局、县医疗集团、县疾控中心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制定“五一”假期旅游疫情工作方案和预案，医疗救治方案和预案；

2、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防控各项工作。指导监督景区设置疫情防控测温点、隔离场所、留观室、临时医疗救治点等；备足防控物资，开展环境消杀；对各景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做好医疗废弃物、放射性物品处置安全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其他措施；

3、做好医疗救治保障工作。在主要景区的重点区域配备医务人员、救护车和必要的药品、医疗器械等；做好建立“绿色通道”建设；指导各景区做好医疗救助工作；

4、及时、妥善处置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突发情况等；

5、负责公共体育设施运行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体育活动、体育高危运动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部门落实在各类体育馆举办重大活动的安全管理责任；

6、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四) 环境整治组

组 长：李新霞 县卫体局局长

副组长：杜 娟 县卫体局四级主任科员

袁利平 县交通运输局主任科员

吴凯山 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副主任

付耀龙 公路段副书记

黄灵香 昌宁镇副镇长

关晓贤 枣岭乡副乡长

师殿东 管头镇主任科员

张 婷 台头镇组织委员

郭金龙 光华镇武装部长

温晓宏 双鹤乡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常翔宇 关王庙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张 锋 尉庄乡宣传委员

张丽娟 西交口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贾学勤 西坡镇副镇长

主要职责：

1、各乡镇、各成员单位根据工作职责，做好“五一”假期期间环境卫生工作，重点做好县城城区以及通往各景区的高速公路、国省干道和县乡道两侧环境卫生工作；

2、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五) 安全和应急保障组

组 长：李宝堂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张 勇 县消防救援大队队长

杨根旺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成 员：县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大队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制定“五一”假期旅游安全应急工作方案和预案，消防工作方案和预案；

2、结合《乡宁县文化和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做好“五一”假期期间我县旅游安全应急工作；指导督促各景区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3、节前、假期期间对各景区进行安全检查；

4、负责做好景区及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消防车

辆、工作人员进驻各主要景区，负责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5、指导协调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职责；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督促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6、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六) 森林防火组

组 长：师军堂 县林业局局长

副组长：杨宏伟 县林业局副局长

张秀山 县林业局党组成员、石景山林场场长

成 员：县林业局、石景山林场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 1、制定“五一”假期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和预案；
- 2、做好“五一”假期期间森林防火工作。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有关单位开展火灾防治和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各景区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对各景区森林防火工作人员开展培训；
- 3、做好节前、假期期间森林防火检查和森林防火宣传工作；
- 4、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七) 市场监管组

组 长：姚凤鸣 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秦天文 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王森浩 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

成 员：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制定“五一”假期旅游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工作方案和预案；

2、做好节前、假期期间全县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测检验的全关监管工作；负责全县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热源、作业人员的安全监管工作；对全县各景区的缆车、索道、电瓶车、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进行专项检查；

3、负责全县餐饮领域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对全县餐饮领域开展食品安全检查工作；对从业人员健康，原料采购贮存、加工过程、食品容器等进行监督，食品快检车辆及时进驻景区；指导监督企业落实“公筷公勺”等疫情防控措施；

4、落实领导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八）电力和通讯保障：

组 长：陈晓斌 地电乡宁分公司经理

张龙飞 移动乡宁分公司经理

陈 磊 联通乡宁分公司经理

成红雷 电信乡宁分公司经理

副组长：张书敏 地电乡宁分公司副经理

李 伟 联通乡宁分公司副经理

贺建芳 电信乡宁分公司副经理

成 员：地电乡宁分公司、移动乡宁分公司

联通乡宁分公司、电信乡宁分公司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制定“五一”假期旅游电力保障工作方案和预案，通讯保障工作方案和预案；

2、做好“五一”假期期间各景区用电、通讯、网络保障工作，有效解决电力供应和网络通讯盲区、弱区问题，提升信号强度，扩大信号覆盖面，提升网络质量；

3、节前、假期期间对各景区用电线路进行检查，确保用电畅通安全；电力应急车辆进驻主要景区；

4、节前、假期期间对各景区通讯线路、网络信号等进行检查；通讯保障车辆进驻主要景区；

5、落实领导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九) 气象信息组

组 长：范亚辉 县气象局局长

成 员：县气象局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做好我县及各景区气象信息预报；

2、加强与文旅、应急、自然资源、林业、水利、卫体、住

建等部门联系和会商，强化监测预警，及时做好服务；

3、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十) 宣传和活动指导组

组 长：张 敏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杜浩江 县文旅局局长

副组长：师耀泽 县新闻网络中心主任

王一青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闫宏伟 县文旅局副局长

成 员：宣传部、文旅局、融媒体中心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

1、制定“五一”假期旅游新闻宣传工作方案和预案；及时研判“五一”假期期间旅游网络舆情，妥善处理；

2、负责做好“五一”假期期间我县旅游宣传工作。制作宣传片、微视频等，通过“乡宁融媒”抖音、“山乡宁静”APP以及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报道我县文化旅游业发展成果；采取多种方式，将文化旅游产业与特色农业、紫砂产业、民俗文化等有机融合，加大对我县各景区、景点、文化遗址的宣传力度，进一步叫响“山乡宁静·康养福地”品牌。

3、负责“五一”假期期间“文艺小分队进景区”工作，积极组织指导各单位、各景区举办各类文明健康、富有乡宁特色的文艺演出和活动，动员广大群众和游客积极参与；

4、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各乡镇、各成员单位：要严格执行《乡宁县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对照方案要求，全力以赴做好“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和疫情防控各项安全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要树立大局意识，认真分析研判今年“五一”假期旅游安全及疫情防控形势，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将“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和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重点工作，及早谋划，精心组织，成立工作专班，制定本单位的工作方案和预案。要层层压实责任、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具体责任人，做到无缝对接，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方案要求的工作方案和预案，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于4月26日上午12时前，报县政府办713室。

（二）突出重点环节，确保安全有序。牢固树立安全意识，把安全工作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确保万无一失。文旅部门牵头做好此次“五一”假期期间旅游工作，加大“五一”假期文化旅游市场执法检查，负责全县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管理，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旅游景区实施安全监管；加大对全县旅行社安全监管工作；督促指导全县文艺演出场所、歌舞娱乐场所、图书馆、文化馆，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等文化单位和文化市场

经营单位的安全监管工作。应急、公安、市场监管、交通、卫体、林业、消防、交警、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五一”节前及期间要对各景区开展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导责任单位、景区企业立行立改、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立即停业整顿。各乡镇要及时准确掌握本乡镇辖区范围的景区基本情况、“五一”假期各项活动开展情况，统筹负责本辖区旅游和疫情防控工作。

（三）落实“四方责任”，加强疫情防控。各乡镇、各单位要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严格落实“四方责任”，主动作为、强化举措，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卫体局牵头，加大疫情防控指导和检查，市场监管、卫生监督所等部门深入各景区、餐饮住宿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医疗集团、疫控中心要加大疫苗接种、医疗救治、环境消杀等工作力度。各乡镇、各单位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确保“五一”期间文旅行业疫情防控和安全管理万无一失。

（四）强化值班值守，提升应急能力。“五一”假期期间，各乡镇、各成员单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在岗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保持信息畅通。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尽职尽责，遇有突发事件或突出情况要及时报告领导组办公室（文旅局），并及时采取措施妥善处置。文旅局要及时掌握云丘山等主要景区每

日入园游客人数、基本情况、工作措施等，于每日下午 18:00 前汇总报县政府办。

(五) 深入广泛引导，文明健康旅游。教育引导广大群众和游客要做好自我防护，增强生态文明和法律法规意识，保护生态环境，维护环境卫生，遵守公共秩序，爱护文物古迹，爱惜公共设施，制止餐饮浪费、积极践行“光盘行动”、“垃圾不落地”文明健康旅游，共同营造安全、文明、和谐旅游环境。

抄 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印发

共印 50 份